

德阳市群众文化活动中心项目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

根据《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3 号)、《关于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中办发〔2012〕2号)、《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号)、《四川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办法》《德阳市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细则》，为征求公众对该项目申报设立的意见和建议，现就德阳市群众文化活动中心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进行公示。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德阳市群众文化活动中心项目

(二)项目地点：德阳市旌阳区玄珠湖东侧、凯江路以南

(三)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47636.56 m²，总建筑面积 59100 m²。新建重逢老街区、城市综合博览馆、德阳之眼、群众多功能活动中心及配套用房、地下停车位 333 个。

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装饰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等。配套建设绿化、道路、消防、综合管网等附属工程。

预计开工日期 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3 月竣工，建设期共 15 个月。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一)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公示对象为社会各界，重点是德阳市群众文化活动中心项目相邻及可能受项目建设影响的居民、基层组织、企事业单位。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对实施本项目是否赞成。
- 2.项目实施对德阳市及旌阳区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影响。
- 3.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社会、交通、经济、安全等造成负面影响的程度，建议采取的措施。
- 4.项目实施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 5.最关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哪些问题。
- 6.该项目还有哪些主要社会稳定风险因素。
- 7.其他合理可行的防范社会稳定风险措施和建议。
- 8.其他方面的意见和诉求。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十日内（2022年3月8日-2022年3月17日）。公示期间，利益相关者及公众可将建议或意见以书面意见、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估单位反馈。

四、联系单位

建设单位：德阳文旅大健康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四川省德阳市泰山路以西，松花江北路南侧旌南大厦C区14层

联系人：陶喆

联系电话：15982902828

邮箱：54882628@qq.com

评估单位：四川正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松花江路旌南大厦 C14 层

联系人：刘可

联系电话：13696190887

邮箱：6035900@qq.com

公示日期：2022年3月8日

